

证券代码：873196

证券简称：百理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

销保荐

上海百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3 日上午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196	百理科技	2024 年 5 月 17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其新律师事务所牛国庆、陈丽丽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1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1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1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1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1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1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接受实际控制人无利息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，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 2023 年接受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长、总经理陈永兴无利息财务资助 28,725,283.02 元，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；预计 2024 年接受实际控制人无利息财务资助 30,000,000.00 元。由于公司纯受益的，关联股东豁免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2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17日上午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民义村1633号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连卫红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民义村1633号

联系电话：021-68910159

传真：021-50924348

邮政编码：20132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百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9 日